

2024 年度
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3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成立于1997年3月,为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直属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为承办闽台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项目的相关事务;协助省文化和旅游厅完成有关演出活动及文旅交流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包括0个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	财政核补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对台交流工作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落细落实省委省政府对台工作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为抓手,坚持以融通人心为目标,持续加强闽台文旅融合发展,促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积极探索海峡两岸文旅领域融合发展新路,努力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

(一)持续打造闽台交流品牌。深入挖掘闽台文旅资源,创新策划一批重点交流项目,不断加强人员往来、产业融合、心灵契合。支持办好世界妈祖文化论坛、海峡旅博会、海峡两岸文博会等大型活动,打造福建文化宝岛行、海峡两岸书

院论坛、“匠心意蕴”闽台文创周、闽台文旅交流成果图片展、海峡两岸儿童阅读论坛等一批常态化对台文旅交流品牌。以第九届福建艺术节为契机，面向台湾青少年举办“两岸艺术青年欢乐汇”活动，荟萃全省艺术资源，协同各地市在全省持续举办多元多彩的艺术活动，打造两岸艺术的盛会。

（二）创新举措推动就业创业。“同沐中华风 共创人生梦”台青创业就业系列活动已举办两届，以沙龙、研学、分享会等多种形式，成为助推台青在闽创业就业的重要平台。将继续指导帮扶“闽台家园”“唯美客”等20多家台湾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策划开展“同沐中华风 共创人生梦”台青创业就业相关活动，凝聚两岸青年创业就业力量，群策群力，助力在闽台青筑梦、追梦、圆梦。

（三）整合资源促进心灵契合。充分发挥祖地文化资源与优势，组织开展八闽文化研学活动，进一步增强台湾同胞对“根”、“祖”、“脉”的认同。支持台湾团队将漳州市平和县思永楼打造成为“迁台记忆馆”，集展览、剧场、党建、民宿为一体，整合文化旅游资源，生动再现“迁台记忆”，彰显两岸同胞同根同源、血脉相亲的民族情感。协同高校开展两岸书院文化等相关课题研究，为对台文旅交流提供智库服务。积极对接全省各地文旅部门、各类社团组织，梳理汇总文旅系统对台交流项目，择优培植重点交流项目，实现资源共享、项目共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250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8.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
九、其他收入	8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9
十、上年结转结余	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45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777.92	支出合计	777.9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合计	777.92	442.52				250				84.7	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8.15	421.16				250				46.29	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8.15	421.16				250				46.29	0.7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97.63	251.34								46.2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0.52	169.82				250					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	21.36								1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3	21.36								10.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									1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9									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									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9									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5									2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5									2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2									18.02	
2210202	提租补贴	3.43									3.4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77.92	343.36	434.5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8.15	283.59	434.56			
20701	文化和旅游	718.15	283.59	434.56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97.63	283.59	14.0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0.52		42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3	32.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3	32.3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7	1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9	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	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9	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5	2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5	2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2	18.02				
2210202	提租补贴	3.43	3.4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1.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42.52	支出合计	442.5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2.52	258.66	183.8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1.16	237.3	183.86
20701	文化和旅游	421.16	237.3	183.86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51.34	237.3	14.0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9.82		169.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2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6	21.3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42.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6
310	资本性支出	15.0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8.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3
30101	基本工资	3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 法及支出标 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注：2024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由厅本级统一公开。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收入预算为777.92万元，比上年增加149.93万元，增长率为23.87%，主要原因是2024年事业收入预算相比上年增加120万。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2.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25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84.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7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77.92万元，比上年增加149.93万元，增长率为23.87%，主要原因是2024年事业收入预算相比上年增加120万，支出预算相应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43.36万元、项目支出434.56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2.52万元，比上年增加42.95万元，增长10.75%，主要原因是2024年福建省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收入预算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70110（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251.3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和文旅交流业务活动开支。

（二）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169.8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文旅交流业务活动开支。

（三）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21.3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258.6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57.9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

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7.2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开展文化和旅游交流业务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3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3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公车日常运行和维护。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设置4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50.91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文旅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福建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改革发展专项规划》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在总结往届“海峡两岸书院论”、“匠心意蕴闽台文创周”和“两岸（福州）艺术青年钢琴音乐节”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再创新、再突破、再提升，突出活动新亮点，丰富形式与内涵，打造两岸品牌交流活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45.00	
	财政拨款		145.00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1、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2、旨在以丰富的活动形式及新颖的活动内容为两岸文旅从业者搭建平台、丰富广大市民文化生活，促进心灵契合。3、促进两岸青年对话交流、加深了解，吸引两岸媒体广泛宣传。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金额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2 项
		质量指标	演出节目数量	≥5 个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2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宣传推广	≥15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闽台文旅从业者满意度	≥80%

定额定项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贯彻落实中央对台方针，加强闽台文化交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延续性项目，经费保障闽台中心日常运行及业务开支，执行对台工作方针政策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52		
	财政拨款	25.52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保障闽台中心日常运行及固定资产采购，执行对台工作方针政策，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25.5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物业费	≤8 万元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率	≥20 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进度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心公众号发布宣传文章数量	≥40 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5 次

文化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贯彻落实中央对台方针，加强闽台文化交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延续性项目，经费保障闽台中心日常运行及业务开支，执行对台工作方针政策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4.04	
	财政拨款		14.04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保障闽台中心日常运行及业务开支，执行对台工作方针政策，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出差次数	≥4 次
		质量指标	出差市县数量	≥2 个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情况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发布宣传文章数量	≥5 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6 次

文旅交流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福建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改革发展专项规划》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在往届已举办文旅项目经验的基础上，再创新、再突破、再提升，突出活动新亮点，丰富形式与内涵，打造品牌文旅交流活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50.00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5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开展各项文旅交流项目，提高福建文旅品牌影响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情况	≤25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地市数量	≥2 个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数	≥3 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数量	≥15 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5 个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335607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777.92	
	项目支出		434.56	
	基本支出		343.36	
	其他支出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 推动闽台在文旅领域更深层次合作交流。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闽台项目开展资金投入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项目	≥5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宣传	≥25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5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节目数量	≥5个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进度	≥100万元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属于公益二类财政核拨单位

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采购预算总额 113.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7.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福建省闽台文化交流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